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sen北森

Beisen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9)

(1) 於2024年3月1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及 (2) 委任核數師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茲提述Beisen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9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中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在2024年3月1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對日期為2024年2月29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載列的所有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18,429,020股，其為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對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份總數。Futu Trustee Limited(本公司於2019年7月15日採納並於2020年4月23日、2021年9月26日及2021年12月31日修訂的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受託人)現時持有804,270股附有投票權的未歸屬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數量的0.11%)，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披露外，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作出聲明表示有意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所有董事均親自或通過通訊方式出席了會議。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以進行點票工作。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述第1號特別決議案(批准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定義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有關填補核數師職位臨時空缺的修正案(定義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72,209,610 (100%)	0 (0%)
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述第2號特別決議案(批准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其他修正案(定義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72,209,610 (100%)	0 (0%)
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述第3號特別決議案(以第1號及／或第2號特別決議案獲通過為條件，批准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定義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72,209,61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4.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述第4號普通決議案(批准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公司秘書作出彼全權酌情認為就第3號特別決議案而言屬必須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並作出一切有關安排)。	272,209,610 (100%)	0 (0%)

由於超過75%的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3項特別決議案，上述所有特別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第4項普通決議案，上述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委任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9日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公告（「該公告」）。

如該公告及該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建議董事會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之空缺。2024年3月18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獲通過後，董事會已正式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Beisen Holding Limited
王朝暉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中國，2024年3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朝暉先生、紀偉國先生及劉憲娜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葵先生、趙宏強先生及葛珂先生。